



红河学院  
HONGHE UNIVERSITY

# 教育评估中心

红院评发〔2022〕23号

## 关于举办红河学院首届课程思政教学竞赛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和《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文件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高质量推进以“课程思政”为目标的课堂教学改革，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同向同行，全面提升我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特决定举办红河学院首届课程思政教学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赛对象

全校承担教学任务的教师，热爱教育事业，品德端正、遵纪守法，教学业务熟练，教学效果良好，在近五年主讲参赛课程两轮以上，其中思政课教师需以思政课之外课程参赛。教师以个人名义报名，可以教学团队（不超过5人）参赛。

### 二、比赛安排

比赛分初赛、复赛和决赛三个阶段进行，设文科类和理工科类两个组别。

#### （一）初赛（6月30日前）

初赛由各学院自行组织和推荐（以下课程教师不得重复），优先推荐具有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的教师参赛，专业课每个专业需至少推荐1位教师参赛，通识必修课每门课程至少推荐1位教师参赛，通识选修课每个学院推荐1位教师参赛，由各学院汇总提交推荐表（附件1）。**参加教学竞赛的教师需参加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在6月28-29日组织的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培训，否则不予参赛。**

#### （二）复赛（7月底前）

复赛采用校外专家对参赛材料进行网络评审的方式进行。各学院教师提交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复赛材料，包括教学竞赛复赛教师推荐表（附件2）、教学大纲、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复赛课程材料（附件3）。

#### （三）现场决赛（秋季学期开学第一周前）

决赛采用教师现场说课、教学展示、陈述答辩形式进行。

1. 教师说课（5分钟）：参赛教师阐述参赛课程的教学设计思路与实施路径，着重说明教学过程中如何实现思政元素与专业教学内容有机融合。

2. 教学展示（15分钟）：现场评委从复赛5个课程思政教学设计案例中抽取1个，参赛教师进行课堂教学节段现场教学展示。

3. 陈述答辩（3-5分钟）：现场评委进行提问，参赛教师作进一步陈述说明。

### 三、比赛评价

选手比赛成绩由复赛成绩（占 40%）+现场决赛成绩（占 60%）计算。复赛由校外专家对参赛材料进行评审，评选出 50%的教师为获奖教师。根据复赛排名，选取排名前 25%的教师进入决赛角逐二等奖和一等奖，由校内外专家现场进行打分。

### 四、奖项设置

1. 根据《红河学院教师课堂教学比赛办法（修订）》（红院行发〔2017〕78号），进行评选和奖励，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比例为 10%、15%、25%，其中一等奖奖励 2000 元、二等奖奖励 1500 元、三等奖奖励 1000 元。对于活动覆盖面大、教师参与度高、组织工作突出的学院颁发优秀组织奖。

2. 获奖教师由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结合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库建设要求，统一开展培训。入选学校优秀案例库课程（已立项课程除外），可优先立项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建设项目、优先推荐省级课程思政教学建设项目。

### 五、相关要求

1. 请各学院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发动广大优秀教师积极踊跃参加比赛，赛后及时组织教师对获奖成果进行交流学习，促进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

2. 参赛教师应保证参赛材料和作品的原创性，不得抄袭、剽窃他人成果，一经发现，将取消参赛资格。

3. 请各学院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指定专人负责竞赛沟通和材料报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不接收逾期和教师个人单独报送材料。各学院自行组织开展初赛，于 6 月 30 日下午 17:00

前报送教学竞赛推荐教师汇总表（附件1），并通知推荐参赛教师加入QQ群602040532，比赛事宜若有调整，以群中公布信息为准。

4.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附件：
1. 红河学院首届课程思政教学竞赛推荐教师汇总表
  2. 红河学院首届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复赛教师推荐表
  3. 红河学院首届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复赛课程材料
  4. 红河学院首届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复赛评审标准参考
  5. 红河学院首届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决赛评审标准参考
  6. 课程思政教学竞赛课程材料参考



（联系人：许薇，电话：13987319770，邮箱：37496308@qq.com）

---

教育评估中心

2022年6月17日印发